

法律版

2014^年
司法考试

模拟考场套题



李建伟/审定 众合教育/组编

比较本书2013年版与当年司考真题
同一考点相似 考查角度超过50余题
同一考点相同 考查角度超过40余题

1

最真实的考场 最精准的押题

多年蝉联押题冠军



2014 年司法考试模拟考场套题

(一)

李建伟/审定
众合教育/组编

法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14 年司法考试模拟考场套题:全 4 册 / 众合教育
组编;李建伟审定. —北京:法律出版社,2014. 4
ISBN 978 - 7 - 5118 - 6248 - 8

I. ①2… II. ①众…②李… III. ①法律工作者—资
格考试—中国—习题集 IV. ①D92 - 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62998 号

©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陈 睿

装帧设计/贾丹丹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法律考试出版分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保定市申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沙 磊

开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28.5 字数/731 千

版本/2014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201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网址/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 - 7 - 5118 - 6248 - 8

定价(全 4 册):68.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司法考试的应试哲学

——“司法考试模拟考场套题”第12版前言

2014 年是国家统一司法考试的第 13 个年头了,在考试内容和风格上越来越形成了自己的特色。近年来,司法考试命题的基本特征是稳中有变,每年都在整体上延续往年的风格,又在局部进行调整,保持一种可持续发展的创新活力。许多司考辅导一线授课老师多年来一直研究司法考试的命题规律,并和最终的考试真题逐年相印证。实践证明,司法考试的基本规律是可以把握的。这套模拟考场套题悄然之间也已经出版了 12 个年头,现在是它的第 12 版了。12 年来,它不但经受住了司法考试真题的考验,同时也赢得了一批又一批考生的信赖。

下面根据 2013 年司法考试所体现出来的最新命题特点,并结合 2013 年以来的立法变化、大纲增删以及其他相关信息,分析预测一下 2014 年司法考试的命题趋势,希望对广大考友的复习备考有所帮助。

在考查的方式上,司法考试试题具有三个特点:一是理论性不断增强;二是综合性不断增强;三是越来越注重对考生实际应用能力的考查。结合这套试题练习而言,准备应考 2014 年考试的考生应注意以下几个方面的趋势。

一、关注重点

复习备考的最大哲学就是把握重点,学会舍弃。虽然近年来的命题出现某些考点分散化的现象,但这些现象还不足以动摇“重者恒重”的基本规律。根据我们这些年的研究发现,司法考试中具有可考性的知识点约占 20%,而在所有要考查的近 2 万个法条中,真正可能考到的法条也只有 2000 条左右,不到 20%。也就是说,这 20% 的内容占了将近 95% 的分数。如果考生注意不到司法考试的这一复习规律,不会抓重点,而是用力平均,则意味着把 80% 的时间用来复习 5% 的内容,其结果可想而知。有许多考生勤勤恳恳地复习了多年仍没有通过司法考试,原因之一就在于没有把握重点,复习不彰效果。我们可以假设,如果能够主动放弃那 5% 的非考点,把节省下来的 80% 的精力,用来集中力量突破那 95% 的重点,这样才能做到事半功倍,收到良好的复习效果。所以,一定要把主要精力放在那些最能给自己带来得分的科目和考点上。

二、关于新考点的复习应对

有些年份,司法考试命题会对一些新考点予以关注甚至重点关注,但也并非年年如此。新增考点主要来自三个方面:一是立法和司法解释方面的变化;二是大纲的新增内容;三是所谓的考试当年的社会热点。立法变化对司法考试的影响是不言而喻的,因为司法考试主要就是考法条,法条变了,司法考试试题当然也要随之变化。2014 年修订的《公司法》、《商标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都是需要重点注意的。

三、试题的理论深度、广度在增加

近年来,整个司法考试的理论性都有一个缓慢加强的趋势。当然,不同科目的理论性是不同的。民法、刑法、行政法这三大实体法,还有法理学、法制史、宪法学等理论法学,这些科目的理论性要强一些;而商法和经济法、民事诉讼法、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三大诉讼法等科目的理论性要弱一些,主要是考查法条。在以往的司法考试中,刑法和行政法表现出极强的理论性,出现了不少

学术界具有争议、实务中非常重要的一些题目,使得试卷二的难度整体偏大。相对而言,试卷一和试卷三中尽管有不少理论性的科目,但相关试题对理论性内容的考查很有限。但在近年来,民法试题的理论性也有明显增强,不仅出现了大量纯粹考查理论的试题,法条题里面也加大了对理论的考查;其他传统的以考查法条为主的科目中也增加了对理论考查的内容,比如刑事诉讼法中的证据,商法里面的一些问题等。在2014年司法考试命题中,理论性会进一步增强,这就要求考生加强对基础理论的掌握。当然,理论性的增强并不能改变司法考试主要考法条的基本特色,所以从应对考试的角度来讲,对理论的复习也不必钻研得太深,以免占用太多时间,从而影响对其他考试内容的全面把握。

四、试题的综合性增强

司法考试所要考查的内容非常宽泛,而试题数量却是非常有限,如何在有限的题目中考查尽可能多的内容,这就对试题的综合性提出了要求。多年来,命题人一直坚持这样的原则:综合知识点的考查优于单一知识点的考查。所以,我们能够看到很多试题不是单独考查理论或者法条,而是把这二者结合起来;不是单独考查某一个知识点,而是把相关的、类似的、易混淆的多个知识点综合在一起考查,这就使试题考查理论体系的要求得以体现。考生仅仅掌握某个知识点或者其中的某一方面,很难应对司法考试,所以必须进行深入细致的复习,掌握重要知识点集群的方方面面,弄清相关知识点之间的联系与区别。这就要求考生在系统复习之后,还要进行知识点的串联总结的工作。

五、应用能力和解决问题能力的考查

司法考试是法律职业的入门考试,对考生实际应用能力的看重是理所当然的。理想的考试是在法律实务中考查考生应用法律的能力,而在司法考试目前仅仅采取笔试方式的情况下,命题人只能通过题目设计来考查考生的实际应用能力。虽然在笔试中很难考查考生利用证据还原法律事实的能力,但对考生界定法律问题和解决法律问题的能力还是可以进行一种纸面上的模拟考查,这也正是司法考试试题中案例题占主体的原因(多数的选择题都是案例题)。在考试中,考生要解读题面中的社会问题,一定要首先从中得出出题人想要考查的法律问题,然后才是分析解决这一问题。多数考生仅仅掌握了一些理论和法条,还不能利用理论和法条去分析社会现象,提炼社会现象中的法律问题,当然也就不能分析解决相关的问题,很难做对题目。许多考生反映说,听课时明白,看书时明白,一到做题就糊涂,根本原因就在于法律思维方式和逻辑分析能力存在问题。这就要求考生平常要多做案例分析题,以求提高。

六、根据最新法律及其司法解释等内容进行命题

2014年司法考试的最大热点无疑是《公司法》的修订,本书公司法部分试题全部根据最新修订的法条进行命制和解析,再考虑到传统的命题重难点同时,也关注了本次修订的热点,帮助广大考生迅速领会新法的考查要点。

法律出版社出版的这套模拟试题以其稳定、可靠的试题质量,一直是广大考生中后期复习自查的首选试题。在以往几年编写经验的基础上,我们总结了2013年司法考试命题的新趋势,使2014年的《模拟考场套题》得以进一步完善而更具有实效性。这些变化都是因时而变的成果。

最后,建议本书的最佳使用时间在复习第一轮结束时。在这一时间段来做一下这几套试题,对做错的试题仔细反思,举一反三,会有不错的检验效果。

李建伟
2014年5月

目 录

试卷一	(1)
试卷二	(17)
试卷三	(34)
试卷四	(50)
参考答案及解析	(54)

试 卷 一

提示:本试卷为选择题,由计算机阅读。请将所选答案填涂在答题卡上,勿在卷面上直接作答。

一、单项选择题。每题所设选项中只有一个正确答案,多选、错选或不选均不得分。本部分含1—50题,每题1分,共50分。

1. 2013年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十二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闭幕会上讲话:“我们要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人民主体地位,扩大人民民主,推进依法治国,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政治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以及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等基本政治制度,建设服务政府、责任政府、法治政府、廉洁政府,充分调动人民积极性。”关于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相关理解,下列哪一选项是不正确的?

A.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三者有机统一,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本质属性

B. 坚持党的领导是依法治国和人民当家作主的执政为民的政治保证

C. 坚持依法治国是党的领导和人民当家作主的实现的法律保障

D. 坚持人民当家作主是党的领导和依法治国才会有坚实的群众基础

2. 下列哪一选项不属于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理论渊源?

A. 马克思主义的人民主权思想

B. 马克思主义有关法的本质和作用的思想

C. 研究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方法论

D. 新中国成立60年来的社会主义法治建设

3. 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

下列关于依法治国,哪一说法是错误的?

A. 坚持科学立法,构建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是依法治国方略实施的必要前提

B. 依法行政是依法治国的一个关键环节,是法治国家对政府行政活动的基本要求

C. 实现法律手段与其他社会治理手段和方式的有机结合是依法治国理念的基本要求

D. 依法治国这种制度和法律因领导人的改变而改变,领导人的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

4. 执法为民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要求,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A. 执法为民体现了党的根本宗旨和国家的社会主义性质

B. 执法为民是新时期我国民主政治实践创新的必由之路

C. 执法为民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事业顺利推进的唯一动力

D. 坚持国家利益、社会利益和个人利益的高度统一是执法为民理念的基本要求

5. 2011年6月15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公布《个人所得税法》修正案草案征求意见结果,30多天收到82707位网民的237684条意见,181封群众来信,11位专家和16位社会公众的意见。据此,草案对个人所得税的起征点进行了调整。关于这种“开门立法”、“问法于民”的做法,下列哪一说法是准确的?

A. 这体现了立法平等原则

B. 这体现了立法为民、增强立法主体自身民主性的要求

C. 这表现了执法为民的理念

D. 这体现了国家权力的相互制约

6. 某高校司法研究中心的一项研究成果表明:处于大城市“陌生人社会”的人群会更多地强调程序公正,选择诉诸法律解决纠纷;处于乡村“熟人社会”的人群则会更看重实体公正,倾向以调解、和解等中国传统方式解决纠纷。据此,关于人们对“公平正义”的理解与接受方式,下列哪一说法是不准确的?

A. 对公平正义的理解具有一定的文化相对性、社会差异性

B. 实现公平正义的方式既应符合法律规定,又要合于情理

C. 程序公正只适用于“陌生人社会”,实体公正只适用于“熟人社会”

D. 程序公正以实体公正为目标,实体公正以程序公正为基础

7. 关于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基本概念,下列说法错误的是哪个选项?

A. 法治的通常理解就是法律之治,即通过法律治理国家

B. 法治也可指通过法律使权力和权利得到合理配置的社会状态

C. 法治是法治理念发展的内在动力

D. 法治理念的正确与否,直接影响着一个国家法治事业的兴衰成败

8. 关于服务大局,下列说法哪一选项是不正确的?

A. 我国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明确地把追求执政党和国家根本利益的实现,服从和服务于我国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发展的全局工作,作为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重要使命

B. 服务大局要求警惕各种利益集团对于立法、执法和司法活动的影响,消除法律实施中的“禁区”,用法制的统一性体现和实现大局的统领性

C. 为了践行服务大局的重要使命,法治机关在法律适用时应当优先考虑党和国家的政策

D. 在处理各种案件时,要善于把社会发展和社会治理的总体要求导入案件的处理之中,通过能动的执法和司法,有效践行社会主义法治服务大局的重要使命

9. 下列有关我国法的渊源的表述正确的是:

A. 我国的基本法律必须由全国人大制定和修改

B. 我国法的渊源以制定法为主,判例对法官判案没有任何作用

C. 国际惯例在某些情况下,可以作为我国法的渊源之一

D. 在任何情况下,党的政策都不可以作为我国法的渊源

10. 下列关于法治与法制的表述正确的是:

A. 法治要求法律全面地、全方位地介入社会生活,这意味着法律取代了其他社会调整手段

B. 法治与法制的根本区别在于社会对法律的重视程度不同

C. 实现了法制,就不会出现牺牲个案实体正义的情况

D. 法治的核心是权利保障与权力制约

11. 关于法与宗教的关系,下列哪一种说法是错误的?

A. 法与宗教在一定意义上都属于文化现象

B. 法与宗教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特定人群的世界观和人生观

C. 法与宗教在历史上曾经是浑然一体的,但现代国家的法与宗教都是分离的

D. 法与宗教都是社会规范,都对人的行为进行约束,但宗教同时也控制人的精神

12. 美国1789年宪法没有明文规定美国是三权分立的政府体制,但学者们认为根据1789年的宪法文本,该宪法第1条(规定立法机关的权力)、第2条(规定行政机关的权力)和第3条(规定法院的权力)等条文的规定可以推导出美国是三权分立的体制。这种解释方法属于下列哪一种?

A. 体系解释

B. 语法解释

C. 学理解释

D. 目的解释

13. 梁某认为尽管道路上车辆众多,但只要人们遵守交通法规,各行其道,人们的安全就有保证。梁某的这种观点在某种程度上说明法

具有什么作用?

- A. 评价作用
- B. 强制作用
- C. 预测作用
- D. 教育作用

14. 法律规则是法律的基本构成因素。下列关于法律规则分类的表述哪一项可以成立?

A. 《律师法》第13条规定:“没有取得律师执业证书的人员,不得以律师名义从事法律服务业务;除法律另有规定外,不得从事诉讼代理或者辩护业务。”此规定为禁止性规则

B. 《中小企业促进法》第31条规定:“国家鼓励中小企业与研究机构、大专院校开展技术合作、开发与交流,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积极发展科技型中小企业。”此规定为强行性规则

C. 《宪法》第40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受法律的保护。除因国家安全或者追查刑事犯罪的需要,由公安机关或者检察机关依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对通信进行检查外,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侵犯公民的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此规定为命令性规则

D. 《医疗事故处理条例》第62条规定:“军队医疗机构的医疗事故处理办法,由中国人民解放军卫生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据本条例制定。”此规定为准用性规则

15. 下列哪一种观点,不是分析实证主义法学派的观点?

- A. 不存在适用于一切时代、民族的永恒不变的争议或道德准则
- B. 法学作为科学,无力回答正义的标准问题
- C. 法在本质上是内涵一定道德因素的概念
- D. 凡同道德对抗的法均是法

16. 下列关于古代契约法规定的说法错误的是:

A. 西周的买卖契约称为“质剂”。“质”、“剂”有别,“质”,是买卖兵器、珍异等小件物品使用的较短契券;“剂”,是买卖奴隶、牛马所使用的较长的契券

B. 西周的借贷契约称为“傅别”。“傅”是

把债的标的和双方的权利义务等写在契券上;“别”是在简札中间写字,然后一分为二,双方各执一半,札上的字为半文

C. 宋朝买卖契约分为绝卖、活卖与赊卖三种。绝卖是指一般买卖;活卖是指附条件的买卖,当所附条件完成,买卖才算最终成立;赊卖是指采取类似商业信用或预付方法,而后收取出卖物的价金

D. 宋朝的借贷契约因袭唐制,对借与贷做了区分。借是指使用借贷;贷是指消费借贷;把不付息的使用借贷称为负债,把付息的消费借贷称为出举

17. 关于唐律自首原则,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是:

A. 唐律的自首与现代自首原则不同,是以犯罪未被举发而能到官府交代罪行的,才称为自首

B. 唐律的自首原则不适用于造成严重危害后果无法挽回的犯罪

C. 唐律规定自首者如果对犯罪情节交代不彻底,则以未交代的罪行来论罪,至于如实交代的部分,不予追究

D. 唐律规定,在审问他罪时,即使犯罪人自首了其余罪行的,也不能免除其余罪行

18. 符合下列条件的法典是:

- ①中国历史上最后一部封建成文法典
- ②中国传统封建法典的集大成者
- ③充分体现了汉唐以来确立的封建法律的基本精神、主要制度

④体制为名例律、吏律、户律、礼律、兵律、刑律、工律七部分

- A. 《大明律》
- B. 《大清律例》
- C. 《大清会典》
- D. 《明大诰》

19. 下列关于英国制定法的表述,不正确的是:

A. 在法律渊源中的重要性不如普通法和衡平法两种判例法

B. 不可对判例法进行调整、修改

C. 社会立法是在制定法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D. 近现代最重要的制定法被称为“基本立法”

20. 下列各项中,有关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性质的论述正确的是:

A.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我国的上议院

B.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我国统一战线的组织形态

C.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行使国家立法权的机构

D.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我国国家机构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21. 根据我国宪法和法律,下列表述不正确的是:

A. 自治州的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5 人以上联名,可以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提出议案

B. 县级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3 人以上联名,可以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提出议案

C. 自治州的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10 人以上联名,才可以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提出对本级政府、法院和检察院的质询案

D. 县级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3 人以上联名,才可以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提出对本级政府、法院和检察院的质询案

22. 某省人大为了整治校园环境依法制定了《某省整治校园环境条例》,后来因一起案例,有关部门审查发现该条例与教育部的某一有效规章规定不一致,不能确定如何适用。关于此案件,下列说法表述正确的是哪一项?

A. 国务院认为应当适用地方性法规的,应当决定在该地方适用地方性法规的规定

B. 国务院认为应当适用部门规章的,应当决定在该地方适用部门规章的规定

C. 由国务院裁决

D. 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裁决

23. 依据我国《宪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下列关于行政区域建置和划分的说法,哪一项是不正确的?

A. 重庆市有权批准在丰都县增设一镇和巫山县减设一镇的建置

B. 云南省人民政府有权决定大理白族自治州下的某镇和某彝族民族乡的合并

C. 国务院有权决定天津市、福建省福州市、广西壮族自治区、北京市密云县、湖南省麻

阳苗族自治县、上海市杨浦区五角场镇的区域划分

D.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有权批准广东省和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建置

24. 关于宪法的表述,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是:

A. 法国实行专门机关监督宪法实施的体制

B. 我国 1954 年宪法和 1982 年宪法都有国家主席的设置

C. 新中国四部宪法都规定了由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宪法的实施

D. 1993 年宪法修正案将县级人大的任期由 3 年改为 5 年

25. 关于宪法实施保障,下列哪一选项是正确的?

A. 我国监督宪法实施的机关是最高人民法院

B. 世界上最早由立法机关进行宪法实施保障的是苏联

C. 我国的宪法实施保障属于专门机关保障型

D. 较大的市的地方性法规在生效前报省级人大常委会批准,这是我国宪法实施保障的一种形式

26. 某选区选举地方人民代表,代表名额 2 人,第一次投票结果,候选人按得票多少排序为甲、乙、丙、丁,其中仅甲获得过半数选票。对此情况的下列处理意见哪一项符合法律的规定?

A. 宣布甲、乙当选

B. 宣布甲当选,同时以乙为候选人另行选举

C. 宣布甲当选,同时以乙、丙为候选人另行选举

D. 宣布无人当选,以甲、乙、丙为候选人另行选举

27. 以下哪种行为不属于《反不正当竞争法》中的“混淆行为”?

A. 湖北省甲企业生产的“黄河”白酒在该省有较高知名度,所使用的葫芦型酒瓶为其所独创。河北省乙企业生产的“红娘”白酒也独立设计出了葫芦型酒瓶并在本省销售

B. 北京“白家大宅门”酒店坐落于一仿古院落,家具都是从民间搜集的清代红木桌椅,服务人员统一穿着清宫仿古服饰。南京鸿福酒店也使用了同样的营业场所的装饰、营业用具的式样和营业人员的服饰

C. 张某平时喜欢饮用“西风”白酒。某日在街头买到一瓶后感到口感不对,仔细观察原来该白酒商标为“两风”,但包装与“西风”完全一样

D. 德国阿迪达斯公司拥有的“阿迪达斯”商标是世界驰名商标。1997年,公司在中国注册了“阿迪达斯”商标。上海万达奴公司在招商过程中,大量使用“美国阿迪达斯·万达奴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授权”的宣传文字,在招商洽谈中还声称“这是阿迪达斯的一个系列”

28. 甲公司租赁乙公司大楼举办展销会,向众商户出租展台,消费者李某在其中丙公司的展台购买了一台丁公司生产的家用电暖器,使用中出現质量问题并造成伤害,李某索赔时遇上述公司互相推诿。上述公司的下列哪一主张是正确的?

A. 丙公司认为属于产品质量问题,应找丁公司解决

B. 乙公司称自己与产品质量问题无关,不应承担责任

C. 丁公司认为产品已交丙公司包销,自己不再负责

D. 甲公司称展销会结束后,丙公司已撤离,自己无法负责

29. 根据《商业银行法》的规定,商业银行的下列哪一种活动无须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

A. 更换行长

B. 变更持有资本总额或者股份总额10%以上的股东

C. 变更注册资本

D. 变更分支行所在地

30. 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对下列哪一项所得可以实行加成征收?

A. 特许权使用费所得

B. 工资、薪金所得

C. 劳务报酬所得

D. 因福利彩票中奖所得

31. 依据《劳动合同法》的规定,劳动者有下列哪种情况时,用人单位不得解除合同?

A. 李某患病不能继续工作,尚在试用期间

B. 陈某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C. 黄某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又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但已有3个月的身孕

D. 尚某严重失职对用人单位利益造成重大损害

32. 顾某出生在甲国,其父亲是乙国人,母亲是丙丁双重国籍人,假设对原始国籍的获得,甲丙两国为纯粹的出生地主义,乙丁两国是纯粹的双系血统主义。此时,根据有关的国际法规则和国际实践,顾某的国籍状态应当是下列哪一种?

A. 顾某可能拥有甲乙丙丁四国的国籍

B. 顾某仅可能拥有甲乙丙三国的国籍

C. 顾某仅可能拥有甲乙丁三国的国籍

D. 顾某仅可能拥有甲乙两国的国籍

33. 乙国提名威廉担任乙国驻甲国使馆馆长,甲国宣布其为不受欢迎的人,根据《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的相关规定,下列哪一选项正确?

A. 甲国可以随时不加解释即通知乙国威廉为不受欢迎的人

B. 甲国必须解释具体的理由,才能宣布威廉为不受欢迎的人

C. 如果甲国不解释具体的理由,乙国可以不接受

D. 乙国可以不理睬甲国的这一宣布,仍派遣威廉到甲国就任

34. 甲乙两国协议将其海洋划界争端提交联合国国际法院。国际法院就此案作出判决后,甲国拒不履行依该判决所承担的义务。根据《国际法院规约》,下列做法哪一个是正确的?

A. 乙国可以申请国际法院指令甲国的国内法院强制执行该判决

B. 乙国可以申请由国际法院执行庭对该判决强制执行

C. 乙国可以向联合国安理会提出申诉,请

求由安理会作出建议或采取行动,执行该判决

D. 乙国可以向联合国大会法律委员会提出申诉,由法律委员会决定采取行动,执行该判决

35. 世界各国都将公共秩序保留作为捍卫本国根本利益的一项重要法律制度。关于这一制度,下列哪一项判断是错误的?

A. 我国的公共秩序保留制度仅在适用外国法律将违反我国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况下才可以适用,其结果为排除相关外国法律的适用

B. 在英美普通法系国家中,“公共秩序”的概念一般表述为“公共政策”

C. 公共秩序保留制度已经为国际条约所规定

D. 我国法律中常常采用“社会公共利益”来表述“公共秩序”的概念

36. 中国武汉某航运公司将其所有的一艘悬挂巴拿马国旗的远洋货轮转让给美国一家航运公司,该船舶所有权的转让应适用下列哪一国法律?

A. 中国法律 B. 巴拿马法律

C. 美国法律 D. 船舶所在地国法律

37. 某国人张某在法国注册成立一家化妆品公司“红黛”,但主要通过在中国设立的营业所从事生产、销售等经营活动。后因产品质量不合格被消费者诉至中国法院。则对于“红黛”的权利能力、行为能力及股东权利义务等问题,法院如何确定其适用法律?

A. 应适用法国法律,因法国为其注册地

B. 可以适用中国法律,因为中国是其主营业地

C. 应适用中国法律,因为中国是其主营业地

D. 可以重叠适用法国和中国法律,因为它在法国注册,而主营业地在中国

38. 美国甲公司 CIF 价格向新加坡乙公司出口一批电缆,甲公司租用韩国货轮“Hanjin”轮承运,后货物在驶往新加坡途中,在我国领海发生触礁,乙公司与承运人协商后决定到中国广州海事法院诉讼解决该运输合同争端。根据我国现有规定,选项正确的是:

A. 由于当事人各方均与中国没有实际联

系,因此我国法院没有管辖权

B. 若乙公司在中国法院起诉承运人,我国法院可以基于当事人的协议管辖约定行使管辖权

C. 若我国广州海事法院拟受理该案,则在受理之前须报广东省高院,广东省高院认为可以受理,则应报最高院,最高院答复前暂不得受理

D. 我国法院受理后,在处理该纠纷时,应适用我国实体法

39. 大陆甲公司与台湾地区乙公司签订了出口家具合同,双方在合同履行中产生纠纷,乙公司拒绝向甲公司付款。甲公司在大陆将争议诉诸法院。关于向台湾地区当事人送达文书,下列哪一选项是不正确的?

A. 可向乙公司在大陆的经乙公司授权接受文书的分支机构送达

B. 如乙公司的相关当事人在台湾地区下落不明的,可采用公告送达

C. 邮寄送达的,如乙公司未在送达回证上签收而只是在邮件回执上签收,可视为送达

D. 邮寄送达未能收到送达与否证明文件的,满三个月即可视为已送达

40. 中国的买方与古巴的卖方签订了一份一级食糖合同。古巴卖方按照合同的规定于2011年5月完成装运并发货。中国买方在目的港接收货物时,发现食糖的质量实际上仅为二级,低于合同所规定的要求。根据《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关于本案的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是哪一项?

A. 货物越过船舷的风险由买方承担,故卖方不承担责任

B. 买方应先从承运人处接收货物

C. 买方可以要求卖方减价

D. 只有在食糖与合同不符构成根本违反合同时,买方才可以要求卖方交付替代物

41. 2010年,我国广东某法院5月至12月期间受理了几起承运人无正本提单交付货物的案件,根据2009年3月5日起施行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无正本提单交付货物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下列选项中不属于承运人可免责的情形的是:

A. 承运人依照提单载明的卸货港所在地法律规定,必须将承运到港的货物交付给当地海关或者港口当局的

B. 承运到港的货物超过法律规定的期限无人向海关申报,被海关提取并依法变卖处理

C. 承运人按照指示提单托运人的要求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

D. 承运人应托运人要求签发了一式数份正本提单,其已向最先提交正本提单的人交付货物

42. 中国太阳公司与韩国月亮公司签订了向韩国出口 5 万瓶月亮牌洗手液的合同,交易条件为 CIF(Incoterms® 2010)釜山,3 月 1 日前信用证交单付款,2012 年 2 月 28 日前装船。2012 年 2 月 15 日太阳公司即将货物装船运往韩国,该轮于 2 月 16 日下午抵达釜山港。根据《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A. 对于货物的提前交付,月亮公司只能拒绝接收

B. 在月亮公司未有机会对货物进行检查核实之前,太阳公司无权得到货款

C. 若太阳公司交付的实际货物数量为 5.5 万瓶,则月亮公司可以接受多交付的货物,这部分货物的货款按市场价格结算

D. 如果在货物到达韩国后,太阳公司发现部分洗手液型号与合同约定不符,则在 2 月 28 日前可以另行交付符合合同的货物以替换不符的货物,但由此给月亮公司造成损失和费用,太阳公司应承担

43. 美国纽约公司向意大利购买一批智利产的鱼片,价格条件为 CFR(Incoterms® 2010)纽约。买方通过美国银行开出一张不可撤销跟单信用证,证内规定在议付单据中,提单必须是空白抬头运费已付的,品质证明书必须证明含蛋白质不低于 70%。但在议付时,受益人提交的是不可转让的提单,也未注明运费已付。品质证明书仅证明含蛋白质为 67%。发票内所有商品名称是鱼片。单据寄到开证行后,遭到拒收。后来受益人又补交了符合要求的单据,并要求开证行付款,但到开证行时,信用证的有效期已过。因此开证银

行再次拒收。试问在上述情况下开证银行有无付款的义务?

A. 开证银行无付款义务

B. 开证银行有付款义务

C. 受益人向开证银行补交了符合要求的单据后,开证行必须付款

D. 开证行一旦开出信用证,就必须保证付款

44. 根据《反补贴条例》的规定,下列有关补贴认定的说法中,何者为正确?

A. 补贴不必具有专向性

B. 补贴必须由政府直接提供

C. 接收者必须获得利益

D. 必须采取支付货币的形式

45. 下列关于法律职业道德的表述正确的是:

A. 法律职业道德只具有道德的约束性

B. 法律职业道德是社会道德在法律职业领域的具体体现

C. 法律所规范的主体只包括法官、检察官和律师这三类法律职业的专业人员

D. 法律职业道德属于社会道德的一种,因此不具有规范性

46. 法官对人民法院关于本人的处分、处理不服的,则下列做法中违反法律规定的是:

A. 自收到处分、处理决定之日起 30 日内该法官可以向原处分、处理机关申请复议

B. 自收到处分、处理决定之日起 30 日内该法官可以向原处分、处理机关上级机关申诉

C. 在复议和申诉期间,对法官的处分、处理决定暂停执行

D. 对法官处分或者处理错误的决定造成法官经济损失的,该法官有权获得赔偿

47. 关于检察官的行为,下列哪一情形符合我国相关法律规定?

A. 甲检察官在业余时间担任某大学法制辅导员,在推辞无效的情况下收下学校付给的每年 5000 元的酬金

B. 乙检察官办理余某涉嫌贪污案时,由于其贪污数额极大,社会影响恶劣,以公诉人的身份在网上发帖建议法院判处余某死刑立即执行

C. 丙检察官从检察院离任 5 年以后,以律

师的身份担任各类案件的诉讼代理人或者辩护人

D. 丁检察官为其检察院周年活动寻求赞助,向其正在负责的案件的被告公司拉到30万元赞助

48. 关于律师的权利,下列哪一选项是不符合《律师法》的规定?

A. 辩护律师会见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时不被监听

B. 受委托的律师自案件审查起诉之日起,有权查阅、摘抄和复制与案件有关的所有材料

C. 受委托的律师根据案情的需要,可以申请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收集、调取证据或者申请人民法院通知证人出庭作证

D. 律师在法庭上发表的代理、辩护意见不受法律追究。但是,发表危害国家安全、恶意诽谤他人、严重扰乱法庭秩序除外

49. 根据《法律援助条例》等规定,下列关于法律援助的哪一说法是可以成立的?

A. 在共同犯罪案件中,其他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已委托辩护人的,本人及其近亲属可向法律援助机构提出法律援助申请

B. 被告人是盲人并且没有委托辩护人的,人民法院为被告人指定辩护时,法律援助机构可以在经济审查后为其提供法律援助

C. 我国的法律援助实行部分无偿服务、部分为“缓交费”或“减费”形式有偿服务的制度

D. 李律师在办理无偿的法律援助案件之后,收取受援人500元辛苦费

50. 关于法律职业人员权利义务的表述,下列哪一选项的说法符合法律规定?

A. 金法官连续旷工超过20天被其所在法院辞退,金法官向所在法院申请复议,复议期间该院依法停止了对覃法官辞退决定的执行

B. 孙检察官在工作中善于思考和总结,对本院检察工作提出了多项改革建议,效果显著,受到了本院的嘉奖

C. 由法官从法院离任2年后作为丈夫的代理人向原所在法院起诉,要求其丈夫的合伙人继续履行合同

D. 房某读研究生期间通过了国家司法考试,毕业后在一家公证处实习满1年,她应当具

备担任公证员的资格

二、多项选择题。每题所设选项中至少有两个正确答案,多选、少选、错选或不选均不得分。本部分含51—85题,每题2分,共70分。

51. 下列关于法的特征的表述,错误的有:

A. 当事人可以依据普通的法律提出诉讼请求,但不能直接依据宪法提起诉讼,所以法的可诉性,主要是指普通的法律,而不包括宪法

B. 民族自治区可以对国家统一实行的法律进行变通执行,这体现了法的普遍性的例外

C. 法是由公共权力机构制定的,村委会是由村民选举产生的,由村委会制定的村规民约对村民有约束力,也属于法的范畴

D. 法是以权利义务的模式来调整社会关系的,人们遵守一定的权利义务就能实现一定的后果。遵守自然法则的要求,同样也能实现一定的后果,所以自然法则也是法的范畴

52. 甲公司与乙公司签订了一份购销合同,后乙公司违约。甲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判决乙公司承担违约责任,乙公司不执行判决,由法院强制执行。关于此案中的法律关系,表述不正确的有:

A. 法院对乙公司强制执行的法律关系是调整性法律关系

B. 法院与甲、乙公司在诉讼中的法律关系是平权法律关系

C. 甲、乙公司分别作为诉讼的原、被告是纵向的法律关系

D. 甲、乙公司的合同关系是调整性法律关系

53. 关于法的运行下列表述中,正确的有:

A. 吴某向有关部门检举他人的违法行为,属于法的遵守

B. 修改法律的活动,属于法的实施

C. 行政诉讼的立案数及其审结情况可以作为判断法是否实现的一个标准

D. 我国执政党进行的法律监督属于国家监督的一种方式

54. 某村村民李某育有两女,大女儿患有精神病,经常打骂父母与妹妹,长期以来,妹妹与其父母心力交瘁。一日,妹妹再次受到姐姐殴打后,忍无可忍反击,并将姐姐打死。后妹妹

自首。法庭在审判时,村民联名上诉,请求法官留情,法官在综合考量后,根据我国相关法律判妹妹有期徒刑一年,缓期二年。根据这个事例,下面哪些说法是正确的?

A. 一个国家的法与其道德之间并不是完全重合的

B. 法院判决的结果表明:一个国家的立法可以考虑某些道德观念

C. 法的适用过程不能完全排除道德判断

D. 法与道德的价值目标是一致的,法官在判案时应该“德法并举”

55. 以下关于法律推理的种类说法正确的有:

A. 司机张某在驾车途中突发心脏病,将车停在标有“此处禁止停车,违者罚款 100 元”处,但张某最终没有受到处罚,此为运用辩证推理的结果

B. 某地人民法院在《刑法》修改之前,尚未制定新的司法解释,根据《刑法》第 5 条的规定,刑罚的轻重,应当与犯罪分子所犯罪行和承担的刑事责任相适应,此处运用了演绎推理方法

C. 最高人民法院在审判的实践中通过对下级法院类似案件的若干判决进行比较,从中选择出个别可供其他法院借鉴的案例,这里运用了归纳和类比推理方法的结合

D. 如果门前草坪是湿的,并且能观察到,如果在晚上天下雨了,草坪就会湿,因此我们可以得出结论,昨天晚上天下雨了,这里运用了设证推理

56. 下列关于古代诉讼制度说法正确的有:

A. 唐代规定,对人赃俱获、经拷讯仍不认罪的,可据状断之

B. 宋代诉讼中,人犯否认口供的,事关重大案情的,应上报御史台,由御史台指定另一法官或另一司法机关重审

C. 北宋注重证据,重视现场勘验,并产生了《洗冤集录》等世界最早的法医学著作

D. 明朝的管辖制度实行被告原则,对军民实行分诉分辖制

57. 关于清末变法修律,下列哪些选项是

正确的?

A. 在指导思想,清末修律自始至终贯穿着“仿效外国资本主义法律形式,固守中国封建法制传统”的原则

B. 在立法内容上,清末修律一方面坚持君主专制体制和封建伦理纲常“不可率行改变”,另一方面标榜“吸引世界大同各国之良规,兼采近世最新之学说”

C. 在编纂形式上,清末修律改变了传统的“诸法合体”形式,明确了实体法之间、实体法与程序法之间的差别,形成了近代法律体系的雏形

D. 在法系承袭上,清末修律标志着延续几千年的中华法系开始解体,为中国法律的近代化奠定了初步基础

58. 关于思想家、法学家在法律发展中的作用,下列哪些陈述是正确的?

A. 在中国古代法律的发展中,汉代董仲舒提出依据《春秋》等儒家经典的精神和原则判案,而不仅仅依据汉律判案

B. 在罗马法的发展中,盖尤斯、伯比尼安、保罗、乌尔比安、莫迪斯蒂努斯等法学家起过十分重要的作用

C. 在法国法律的发展中,前后近一个世纪的拿破仑与法学家之争,促使《法国民法典》具有了较高的科学性和学理性

D. 在普通法和衡平法的发展中,英国法学家对法律发展所起的作用举足轻重

59. 美国的宪法修正案中,其中影响最大的关于公民权利的修正案包括:

A. “权利法案”

B. 关于废除奴隶制承认黑人选举权的修正案

C. 关于确立土地自由转让制度的修正案

D. 关于男女享受平等权利的修正案

60. 关于宪法规范的特点,下列表述中哪些选项是正确的?

A. 宪法规范规定的是国家生活和社会生活各方面的根本制度、基本制度和基本原则,具有根本的创制性,是国家各种具体制度的最终根据及渊源

B. 宪法规范的内容广泛,涵盖了国家生活

和社会生活的基本方面

C. 宪法规范原则性强弱与适应性强弱成反比,与对社会实际调整功能强弱成正比

D. 宪法具有规范稳定性

61. 1999 年九届全国人大通过的宪法修正案对我国宪法作了重要修改,下列哪些内容是这一修正案包括的主要内容?

A. 明确把“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写进宪法

B. 明确把“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写进宪法

C. 明确规定“国家加强立法,完善宏观调控”

D. 明确规定“国家保护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

62. 甲是某省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因涉嫌为一起诈骗案的现行犯被该省公安机关刑事拘留。根据我国宪法和法律,下列表述不正确的有:

A. 该公安机关可以拘留甲,但是必须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

B. 该公安机关有权拘留甲,但必须立即向省级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常务委员会报告

C. 该公安机关有权拘留甲,但是必须立即向上一级公安机关报告

D. 该公安机关无权拘留甲,除非得到省级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的许可

63. 根据宪法和法律,下列选项哪些不符合法律规定?

A. 某公安机关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的法律决定对付某实行拘留

B. 某检察院根据国务院制定的有关行政法规决定对付某实行逮捕

C. 某法院根据全国人大授权国务院制定的有关法律法规剥夺付某政治权利 1 年

D. 公安部受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委托颁布《关于逮捕拘留等强制措施的程序》

64. 依据《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规定,以下行为中,哪些不构成不正当竞争行为?

A. 甲厂产品发生质量事故,舆论误指为乙厂产品,乙厂公开说明事实真相

B. 甲汽车厂不满乙钢铁厂起诉其拖欠货

款,散布乙厂产品质量低劣的虚假事实

C. 甲火柴厂捏造乙火柴厂偷工减料的事实,但只告诉了乙厂的几家客户

D. 甲彩电厂散布乙彩电厂售后服务差的虚假事实,虽未指名,但一般人可以推知

65. 根据《反垄断法》的规定,下列哪些经营者不能被推定为占市场支配地位?

A. 明星公司生产的电熨斗占此类产品市场份额的 1/2

B. 蓝华公司生产的电热水器占此类产品市场份额的 1/12

C. 红湖公司与丰格公司均主要生产体育服装,实力相当,其在体育服装市场份额合计为 2/3

D. 芬河公司与另两个公司均主要生产装修漆类产品,三者在装修漆类产品的市场份额合计达到 3/4,但芬河公司产品只占三公司总份额的 1/9

66. 天山市质量监督部门抽查了本市的企业,并在媒体上公布了检查结果。美滋味公司对其产品被公布为不合格产品不服,对此,黄律师提出以下意见,其中正确的有:

A. 当企业有异议时,质量监督部门应在复检之后再公布检查结果

B. 食品质量应由卫生检验部门进行检查,质量监督部门没有管辖权

C. 质量监督部门有管辖权

D. 电视台播放美滋味公司食品不合格的行为,侵犯了美滋味公司的名誉权

67. 某食品贸易有限公司在某大型超市租赁柜台代销丙名牌食品,为提高销售额,增加利润,某食品贸易有限公司的下列哪些举动符合《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规定?

A. 在柜台上贴广告,并标明“厂家直销”

B. 在商场的显著位置摆放各种奖状奖杯

C. 向消费者出具发票等购货凭证或者服务单据

D. 对产品实行一周内包退换的活动

68. 根据劳动法的规定和劳动关系的性质,下列哪些纠纷不属于劳动争议?

A. 某私营企业职工张某与某地方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的工伤认定机关因工伤认定结论

而发生的争议

B. 进城务工的农民黄某与其雇主某个个体户之间因支付工资报酬发生的争议

C. 某国有企业退休职工王某与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因退休费用的发放而发生的争议

D. 某有限责任公司的职工李某是该公司的股东之一,因股息分配与该公司发生的争议

69. 在家家福超市离纳税期限还有1个月时,税务机关发现其有逃避纳税的行为。于是税务机关责令家家福超市在15日内,缴纳应缴税款;但在此限期内又发现家家福超市有明显转移其应纳税收入的迹象,税务机关便责成家家福超市提供纳税担保。家家福超市不能提供。依据《税收征收管理法》的规定,在此情况下,税务机关经市税务局局长批准,可以对该纳税人采取下列哪些措施?

A. 书面通知该纳税人开户银行冻结纳税人的金额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存款

B. 书面通知该纳税人开户银行扣缴该纳税人的金额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存款

C. 扣押、查封、拍卖该纳税人的价值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商品

D. 扣押、查封该纳税人的价值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商品

70. 依照我国现行《个人所得税法》,下列个人所得,哪些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A. 甲因购买国库券而获5000元利息

B. 乙因买卖股票而获利1000元

C. 丙因购买中国福利彩票而获得价值5000元的财产

D. 丁因完成国家级研究课题并因此出版学术专著一本而获3000元稿酬

71. 根据《劳动合同法》的规定,用人单位在下述哪些情形下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提前30日书面通知劳动者本人?

A. 劳动者患病,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的

B. 劳动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用人单位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C. 劳动者不能胜任工作,经过调整工作岗位或经过培训,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D.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用人单位规章制度的

72. 2009年6月2日,李某拟申请利用新的食品原料从事食品生产,依据《食品安全法》的规定,以下说法不正确的是:

A. 申请人只能是单位,李某作为个人无权申请

B. 李某应当向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提交该产品的安全性评估材料

C. 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于2009年6月8日收到申请,9月9日对其产品的安全性评估材料进行了审查

D. 经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审查,发现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遂决定不予许可并口头说明理由

73. 根据《土地管理法》的规定,下列建设用地项目哪些应当由国务院批准?

A. 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荒山200公顷,从事林业生产

B. 征用集体所有的荒滩100公顷,用于兴建高尔夫球场和度假村

C. 经省人民政府批准的道路建设项目,涉及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

D. 经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的教育项目,需征用基本农田以外的耕地200公顷

74. 在国际法与国内法的关系上,当一国内法与国际法相抵触时,如该国采取优先适用国内法的做法,则对于由此产生的违背其所承担的国际义务的后果,下列哪些表述是错误的?

A. 应依该国国内宪法确定国家是否应承担国际责任

B. 应由联合国国际法委员会决定是否应承担国际责任

C. 因该国采取的是优先适用国内法的做法,因此,该国可以免除国际责任

D. 该国应当承担国际责任

75. 国家主权豁免是指国家根据主权和国家平等原则不接受他国管辖的特权。但是国家主权豁免是可以放弃的。请问下列可以构成国家豁免权的放弃有:

A. 国家作为原告在外国法院提起诉讼